

# 精准发力挖潜力 减排攻坚见实效

## 我县圆满完成十四五期间主要污染物减排目标

通讯员 周慧婷

**本报讯** 近日,随着最后一个减排项目的上报完成,我县顺利完成了十四五期间主要污染物的总量减排目标,共计减排氮氧化物(NO<sub>x</sub>)180吨、挥发性有机物(VOCs)368吨、化学需氧量(COD)100吨、氨氮(NH<sub>3</sub>-N)10吨。

一直以来,绍兴市生态环境局新昌分局坚决贯彻落实市美丽绍兴建设领导小组关于减排工作的总体部署,紧盯目标任务,变压力为动力,化目标为行动,开展了一场深入挖掘减排潜力的攻坚战。

减排的首要关键在于摸清底数、找准潜力。市生态环境局新

昌分局摒弃“坐等报数”的被动模式,主动出击,组织精干力量,采用“电话沟通先行、实地走访核实”相结合的方式,对辖区内大气、水污染物重点监管企业开展全覆盖、拉网式排查。工作人员深入生产一线,与企业负责人、环保专员面对面交流,详细了解和记录企业生产运行状况、产污环节、环保治理设施现状及升级改造计划,及时掌握第一手资料。并通过环保政策与技术要求的精准宣贯,有效激发企业实施减排改造的内生动力。

围绕水和大气两大领域实施精准化、差异化减排引导。在水污染物减排方面,重点关注企业产能淘汰关停及废水产生、处理与回用情况,积极鼓励和引导企

业进行污水处理设施提标改造,提高中水回用率和循环利用,从源头减少污水排放总量。及时掌握跟进城镇、农村污水处理能力提升及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情况,力争减排目标超额完成。在大气污染物减排方面,将VOCs和NO<sub>x</sub>作为管控重点,一方面,引导企业优先采用低VOCs含量原辅料进行源头替代,对低效设施提出升级建议,推动清洁能源替代和废气治理设施高效化改造。另一方面,加强部门沟通协调,结合公安、交通部门机动车淘汰等工作联动减排,从运输结构调整重点工程挖掘减排潜力。

为确保挖掘出的减排潜力真正转化为减排实效,新昌分局实行“定期调度、跟踪督导、帮扶指

导”的闭环管理工作机制。对纳入计划的减排项目,明确时间节点和责任主体,定期了解项目进展,协调解决实施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同时,将技术帮扶贯穿始终,指导企业选择经济可行的治理技术路线,确保减排工程不仅建得好,更能稳定运行、持续见效。

此次四项主要污染物减排目标的全面完成,是我县深入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协同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与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的生动体现。减排之路,永无止境。下一步,新昌分局将继续保持力度、延伸深度、拓展广度,持续挖掘“十五五”期间减排潜力,为奋力打造“美丽中国”新昌样板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 数字监管“亮剑” 联动执法护江

通讯员 张高宇 葛颖

**本报讯** 今年2月,绍兴市生态环境局新昌分局智能化监管平台收到1条来自“云端”的线索:辖区内部分生猪养殖场的废水液位数据异常。这条线索引起执法人员的警觉,市生态环境局新昌分局、县农业农村局、县综合行政执法局三部门联动,对涉及数据异常的3家生猪养殖场开展突击检查。

执法人员对3家养猪场检查后发现,3家养殖场在污染治理上呈现出不同的问题形态。如位于澄潭街道的某生猪养殖场,该场虽建有沼气发酵设施,但未按照均匀、适量的原则进行科学灌溉,而是将大量沼液集中打入同一地块,导致土地承载力饱和,沼液大量沉积渗出后流向附近河道,造成河道水样相关指标超标,该场存在严重的管理漏洞。如位于儒岙镇的某养猪场,缺乏必要的处理设施与规范流程,仅通过场前简陋沟渠进行“消纳”,未充分处理的废水直接经沟渠排入桃源江支流后汇入新昌江,存在水源污染风险。相较于前两家,澄潭街道的李某香猪农场则展现了规范管理的积

极一面,该场虽被提示存在废水液位数据异常,但该场将废水进行了合理消纳,污水处理设施运行正常,周边河道水质良好,未发现沼液违规外排或渗漏痕迹,检查组在肯定其做法的同时也要求负责人严格遵守环保规定,确保资源化利用过程安全可靠。

针对涉嫌违法的2家养猪场,各部门执法人员均做到第一时间取证、立案、流转、闭环,也在现场对相关负责人进行普法教育,并要求其迅速整改。在此次检查中,各部门从智能预警到现场核查,再到分类处置与案件移送,全过程体现了数字赋能、部门协同、精准执法的新模式,这不仅是对违法者的有力震慑,更是对守法经营者的正向引导。

此次行动,是我县以数字化手段筑牢环境安全防线、守护新昌江流域水清岸绿的切实举措,我县将持续利用物联网、大数据等科技手段,提升非现场监管能力,同时深化与综合执法、农业农村等部门的协作,对畜禽养殖污染违法行为保持“零容忍”高压态势,推动全县畜禽养殖业走向绿色、规范、可持续发展之路,切实守护好新昌的碧水蓝天。

# 聚力攻坚护蓝天

## 我县交出春节空气质量“优等生”答卷

通讯员 王立婷 吕继超

**本报讯** 为全力保障春节假日期间环境空气质量,守护群众“蓝天幸福感”,绍兴市生态环境局新昌分局提前谋划、周密部署,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统筹推进烟花爆竹精准管控、扬尘综合治理及应急值守响应等各项攻坚任务,实现了污染防治精准发力与空气质量显著提升的双赢局面。今年春节期间,我县空气质量实现全面跃升。

截至假期最后一天,我县空气质量综合指数3.24,PM<sub>2.5</sub>年均浓度为34.0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7.2微克/立方米,AQI优良天数比例为98.1%,臭氧浓度99微克/立方米,四项指标全市第一,交出了一份闪亮的“新春答卷”。在整个春节假期(2月15日至2月23日),我县PM<sub>2.5</sub>平均浓度低至28.2微克/立

方米,稳居全市第一。其中,除夕夜PM<sub>2.5</sub>浓度创下近五年同期最优水平,成功经受住了烟花爆竹集中燃放的严峻考验。

面对除夕至初一烟花爆竹燃放高峰带来的污染风险,市生态环境局新昌分局充分发挥牵头抓总作用,联合公安、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等部门,提前开展风险研判,科学制定管控方案。自除夕夜间至正月初一凌晨,组建多支联合执法巡查队,并充分利用无人机、高空瞭望平台等,对城区及各重点区域开展了多轮次、拉网式、全覆盖的夜间巡查,累计动员县、街道、村(社区)三级管控力量532人次,依托网格化监管体系,对重点区域实行定人、定岗、定责的精细化监控,做到“发现一起、劝导一起”,对拒不改正的依法予以处罚,确保了关键时段管控措施全

落地、见实效。

为有效抑制节日期间扬尘污染,市生态环境局新昌分局强化科学调度,实施重点区域道路精细化保洁提升行动。督促春节期间不停工工地落实八个百分百抑尘措施,加强裸土覆盖,加大城区主要道路、建筑工地周边等重点区域深度保洁和洒水雾炮力度,有效增湿抑尘,降低本地扬尘负荷。同时,生态环境部门工作人员累计出动101人次,在“双禁”区域开展不间断巡查劝导,并对城乡结合部、农田、荒地等重点区域进行每日火点隐患巡查,从源头削减污染排放。

全县上下坚决落实烟花爆竹“双禁”要求,着力构建“部门联动、属地负责、社会参与”的立体化联防联控网络。春节期间,全县累计组织各级巡查与劝导力量6438人次,成功劝导制止违

规燃放行为354起,依法查处相关案件33起,形成了有力震慑。宣传引导同步深入开展,通过政务新媒体、村社广播、电子显示屏、道旗、悬挂横幅等线上线下多种渠道,高频次、全方位宣传“双禁”规定、环保法规及安全知识,累计发放宣传资料6.7万份,发布提示信息15.4万条,极大提升了公众的环保意识与守法自觉,营造了“共护蓝天、同享清新”的浓厚社会氛围。

市生态环境局新昌分局将以此为新起点,继续保持攻坚态势,锚定目标、久久为功。聚焦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持续完善长效机制,深化“人防+技防”监管模式,更加注重科学治污、精准治污、依法治污,以更高标准、更实举措推动全县环境空气质量持续巩固提升,让“新昌蓝”的底色更纯,成色更足。

# “一证式”监管与暖心服务并举

通讯员 林小红

**本报讯** 近日,绍兴市生态环境局新昌分局在全市范围内率先完成2025年度排污许可执行年报的全面提交工作。辖区内170家持证排污单位(包括重点管理和简化管理企业)已全部通过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完成年报的在线填报与提交,实现提交率100%,为提升区域生态环境精细化管理水平奠定了坚实的数据基础。

新昌分局高度重视排污许可执行报告制度,将其作为落实《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和深化“一证式”监管的重要抓手。今年1月初,分局即专项部署,通过电话、微信等多种途径,主动向企业明确报告内容、时间节点及相应法律责任,有效强化了企业的环保主体意识和守法自觉。

面对部分企业存在的“不会填、不敢填”等实际困难,新昌分局积极推行“分类指导、精准

帮扶”的工作模式。工作人员耐心指导企业规范填报污染防治设施运行、自行监测、环境管理台账等核心内容,确保数据真实、准确、完整,并利用国家平台实时跟踪整体进度。对于6家进度稍慢的企业,逐一分析原因,提供个性化辅导,确保无一掉队。

此次提交的170份执行报告,不仅是环境监管的重要依据,更是企业自我管理的“环保体检单”。通过系统梳理报告数据,企业能够精准把握自身排污状况,从而优化治理措施,实现从“被动合规”到“主动提升”的转变。新昌分局将深化报告数据在执法检查、信用评价等环节的应用,持续完善“环评—许可—监管”全链条管理模式。

下一步,新昌分局将继续以排污许可制为核心,不断强化监管与服务的有机结合,以更高标准、更优服务、更实举措,助力辖区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向好向优。

# 数据赋能生态决策

## 新昌分局率先完成2025年度环境统计工作



通讯员 陈小俊 周慧婷

**本报讯** 近期,绍兴市生态环境局新昌分局圆满完成2025年度全县环境统计数据汇总、审核和

上报工作,完成情况全市领先,并在数据质量、报送时效与分析深度上均达到高标准,为区域环境管理与科学决策提供了坚实可靠的数据支撑。

工作启动初期,市生态环境局新昌分局组织人员积极参加省厅培训,深入理解制度要求与系统操作,夯实业务基础。在此基础上,根据企业变动与排污许可信息,及时更新重点调查单位名录,确保统计覆盖全面、剪性强。截至目前,已完成全部92家重点工业企业、1座城镇污水处理厂及3家危险废物处置单位的年度环境统计填报与初审,内容涵盖水、气、固废(危废)等多类污染物的产生、排放、治理及处置情况。

市生态环境局新昌分局严格执行“企业自审+县级初审”双审机制,综合运用系统校验、横向纵向对比、经验值研判等多种方式,对数据开展多轮核查。针对排放量异常、治理设施运行不畅、能物核算不符等情况,开展重点核查,通过现场走访、调阅

台账、与企业负责人座谈等形式,从源头确保数据的真实性与准确性。

在所有环节严格把控的基础上,市生态环境局新昌分局按时保质完成了年度数据的汇总与上报,实现了“零迟报、零漏报”,环境统计数据在准确性、逻辑性与匹配度上均有显著提升,在上级核查中获得好评。基于统计数据形成的分析报告与专题材料,将广泛应用于环保规划编制、政策制定及重要会议研讨中,有效提升环境治理的精细化与科学化水平。

下一步,新昌分局将继续坚持问题导向,创新工作方法,不断优化统计体系,深化数据分析和应用,推动环境统计工作迈向更高层次,为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建设美丽新昌贡献更强的生态力量。

# 我县持续推动农业面源污染治理

通讯员 潘苏丹 周乐乐

**本报讯** 2025年,我县作为绍兴市唯一一个全省农业面源污染调查和负荷核算试点区域,组织工作人员通过资料收集、入户调查及现场踏勘等方式,对全县11个村的种植业、畜禽养殖业、水产养殖业等领域面源污染情况开展调查,共收集资料1446份、入户调查1435户、踏勘点位17处,整理全县各类种植面积、各村化肥农药用量、粪污资源化利用台账、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水质情况等数据共34000余条。采用经验系数法核算污染负荷,确定优先治理区域共24个,其中儒岙镇和澄潭街道各6个,镜岭镇、回山镇和沃洲镇各4个。

下一步,我县将进一步完善农业面源污染防治监测评价体系,并充分利用农业面源污染调查和负荷核算结果,为开展科学施肥、畜禽粪污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农业废弃物回收处置等工作提供科学依据,充分提高污染防治工作的目标性和针对性。

市生态环境局新昌分局依据《浙江省农业面源污染调查和负荷核算技术指南(试行)》,组织工作人员通过资料收集、入户调查及现场踏勘等方式,对全县11个村的种植业、畜禽养殖业、水产养殖业等领域面源污染情况开展调查,共收集资料1446份、入户调查1435户、踏勘点位17处,整理全县各类种植面积、各村化肥农药用量、粪污资源化利用台账、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水质情况等数据共34000余条。采用经验系数法核算污染负荷,确定优先治理区域共24个,其中儒岙镇和澄潭街道各6个,镜岭镇、回山镇和沃洲镇各4个。

下一步,我县将进一步完善农业面源污染防治监测评价体系,并充分利用农业面源污染调查和负荷核算结果,为开展科学施肥、畜禽粪污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农业废弃物回收处置等工作提供科学依据,充分提高污染防治工作的目标性和针对性。

